

证券代码：874865

证券简称：森峰激光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恢复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

上市审核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5年12月23日，公司在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5年12月24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5120015），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

2025年12月30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方网站披露，具体详见链接：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736。

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12月25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6年1月28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链接：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6/2026-01-28/1769585418_887808.pdf

2026年4月30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

（三）中止审核

鉴于森峰激光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需更新招股说明书中相关财务资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经森峰激光及相关中介机构审慎研究，公司已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6年3月30日，北交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北交所申请恢复审核。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中介机构已将申请文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截止日更新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公司关于恢复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审核的申请》。2026年4月30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尚需履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等相关程序，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恢复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申请》
- 2.《关于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

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